

收文編號：1070006718

議案編號：1070612071009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11月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2530

案由：中央研究院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  
(二十一)積極整合院內研究能量參酌日本成立地方創生研  
議小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中央研究院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

發文字號：主計字第 10705045642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一

主旨：檢陳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第 21 項，請本院積極整合院內研究能量，參酌日本成立地方創生研議小組的作法，提供書面報告 1 份，敬請查照。

說明：依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決議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立法委員何欣純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吳思瑤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柯志恩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高潞·以用·巴騰刺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張廖萬堅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許智傑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亭妃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學聖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蔡培慧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蔣乃辛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李麗芬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鍾佳濱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洪慈庸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黃國書國會辦公室、本院主計室、秘書長室一國會、秘書處（均含附件）

有關 大院審查本院單位預算歲出部分決議「中央研究院自97年起，歷次發表政策建議書，近期亦發表第14本政策建議書《臺灣經濟競爭與成長策略政策建議》，句句諍言皆反映出中央研究院對於臺灣社會之殷切期待。然我國未來面對高齡化、城鄉人口失衡、少子化等嚴峻課題，實有賴產官學之群策群力，方可畢其功於一役。中央研究院做為我國最高學術單位，應積極整合院內研究能量，參酌日本最高學術機關之『日本學術會議』經驗，成立『地方創生』研議小組的作法，將本議題送中央研究院政策建議書委員會討論。爰要求中央研究院應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本院說明如下：

- 一、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8條第1項第3及第4款明訂，中央研究院院士有「籌議國家學術研究方針」及「受政府及有關單位之委託，辦理學術設計調查、審查及研究事項」之職權。
- 二、院士出席本院定期舉辦之院士會議、評議會、國內院士季會等大型會議，會中均曾就各重要科技學術議題加以討論，並提出建議。為進一步落實職責，並將作業制度化，本院不定期針對科技學術及相關之社會重要議題，出版報告提出建議，是院士及學者專家們共同關心國家社會的紀錄，提供政府施政參考，並藉由院士會議邀請行政院長及相關部會首長蒞院對談之時機進行意見交流，以瞭解政策建議獲參採與執行情形。
- 三、人口政策相關議題近來為政府及國人所重視，本院前由朱敬一院士擔任研議小組召集人，已於100年2月公布《人口政策建議書》，針對「少子化」(著重於建構有利生育環境、提倡家事性別平權、訂定完善家庭政策)、「高齡化」(著重於改善中高齡就業環境與退休制度、調整家庭在老人照顧的角色與比重、重視老化的歧異性與活躍老化)及「遷徙與人力資源」(著重於均衡高等教育發展、提升產業結構、評估外勞政策、協助外籍配偶融入、正視新臺灣之子的教育、鼓勵外籍專業人員移入)等層面深入探討，提出具體建議，並提供各有關行政部門參考；部分政策建議已獲政府參採。

四、有關委員建議之重要議題，本院已依提案內容所示，參酌「日本學術會議」針對「地方創生」議題成立研議小組之作法，將該議題送中央研究院政策建議書委員會討論，後續將循本院「出版中央研究院政策建議書作業程序」辦理。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